

她是他的菩萨，相隔万里，也能度他。

尼罗

著

双骄

时势造英雄

.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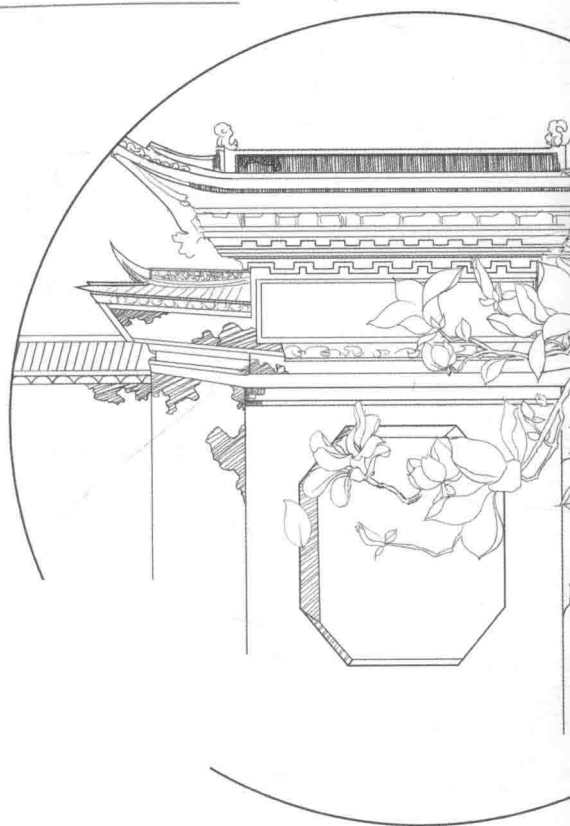
一个是乱世枭雄，一个是少年英豪，
他们都冷酷，都精明，都是人中龙凤，
也都让她悲喜交加。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双 骄

尼罗
著

3.
时势造英雄

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双骄. 3 / 尼罗著. — 北京: 中国华侨出版社,
2017. 7

ISBN 978-7-5113-6264-3

I. ①双… II. ①尼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139701号

双骄. 3

著 者: 尼 罗

出 版 人: 方 鸣

责任编辑: 紫 夜

封面设计: violet

排版制作: 刘珍珍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00mm × 980mm 1/16 印张: 20 字数: 360千字

印 刷: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17年8月第1版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13-6264-3

定 价: 36.00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: 100028

法律顾问: 陈鹰律师事务所

发 行 部: (010) 82068999 传 真: (010) 82069000

网 址: 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, 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: 010-82069336

第一章 新天新地 / 001

雷一鸣是什么样的人，她早知道，所以如今虽然落到了这般境地，却也没有天塌地陷之感。她对她的爱情，原本就是末世狂欢。

她什么都知道，所以他可以郎心如铁，她也可以妾意似冰。

第二章 雷霆雨露 / 023

伸脖子是一刀，缩脖子也是一刀，事到如今，他多活一时算是赚一时，多活一秒算是赚一秒，走一步看一步，万事都是身不由己了。

第三章 十面埋伏 / 040

他这一回对张嘉田的追杀，任谁看了都觉得是小题大做，简直是杀鸡用了宰牛刀。可他不怕兴师动众，他要的是斩草除根。

第四章 救命恩人 / 060

他想，张嘉田此刻在干什么呢？是不是正在召开庆功宴，庆祝他的成功与自己的惨败？这个狡诈冷酷的浑蛋，自己当初怎么就瞎了眼睛，偏偏看上了他？

第五章 动之以情 / 078

雷一鸣想了片刻，最后摇了摇头：“我目前还说不清楚。总之，我今天在见了之后，想起了许多从前的旧事。现在，我不那么想杀他了。”

第六章 血流成河 / 094

他对这个人真是哄够了，哄不动了。可一步一步地再往前想，他又想起了这个人的好面孔来。他一度是这个人的宠儿，这个人的家，一度也是他的家。

第七章 所遇非人 / 120

原来他和叶春好再怎么打怎么闹，叶春好看他的眼神是有情的，恨也是一种情，怒也是一种情。但她现在无情了，现在她的眼睛里空空荡荡，看他就只是看他，仿佛他是个陌生人。

第八章 东山再起 / 143

他不是她的爱人和丈夫了，他是个冰冷沉重的魔鬼。

第九章 姐弟相见 / 166

雷一鸣把双手摁在桌面上，回忆了一番，最后想起来：叶春好是有个同父异母的弟弟，而且还是个小弟弟。

第十章 有子之喜 / 189

这位姥姥是个爽快人，三言两语的，她把话说明白了，听得在场众人都是一时哑然——原来叶春好肚子里怀的是一对双胞胎。

第十一章 千刀万剐 / 213

单是踩还不够，还得一桩桩一件件地和他算笔总账。这笔账算起来，双方也许都要鼻涕一把泪一把。他这卷土重来占了上风的，怕是也端庄不到哪里去。

他现在顶讨厌动感情，心里空荡荡的，似乎也没有感情可动。这样很好，没心没肺式的自由与快活，是情种们想象不出的。

第十二章 分道扬镳 / 237

仿佛在冥冥之中，他和他天生地有羁绊。

张嘉田忽然生出一种预感：自己和这个人，除非死了一个，否则就没完！

第十三章 齐聚一堂 / 264

张嘉田忽然觉得他见老了，而他这种人因为先前活得太得意、太漂亮，所以一旦落魄衰老，就显着分外可悲可怜。

第十四章 天各一方 / 297

雷一鸣这个人是有“影响”的，好端端的人到了他身边，常会无端生出变化来，仿佛他是个旋涡，能把他身边的一切都吸引得颠倒混乱。



第一章

D I Y I Z H A N G

新天新地

雷一鸣是什么样的人，她早知道，所以如今虽然落到了这般境地，却也没有天塌地陷之感。他对他的爱情，原本就是末世狂欢。

她什么都知道，所以他可以郎心如铁，她也可以妾意似冰。

(一)

午夜时分，北京雷府。

雷一鸣做了个噩梦。他梦见了他的弟弟雷一飞。

他已经连着许多年没有想起过这个弟弟了，不知怎的，今夜竟会无端地和他梦里相见。雷一飞死的时候才二十出头，大概就是张嘉田如今的这个年纪，生着一张白白净净的容长脸儿，是个眉目英秀的小伙子，见了人未语先笑，家里外头的人，都夸雷二少爷好。

雷一飞是出麻疹死的，疹子发出来的时候，他正和雷一鸣一起陷在战场中，援军迟迟不到，他便也得不到任何救治，连着发了几天的高烧，就死了。这怪得了谁呢？谁也怪不了。家里外头的人，也都承认是雷二少爷自己命不强，赖不着他哥哥。可死了的雷一飞变得不讲理起来，竟在梦里对着他哥哥围追堵截。雷一鸣走投无路了，眼看着弟弟一步步逼近自己——弟弟还保留着临死时的模样，浮肿变形的面孔遍布了密密麻麻的红疹子，口鼻之中呼呼地喷出腐臭的热气。两只大手直直地伸出来，他距离雷一鸣越来越近。

当那两只手即将钳住他的脖子时，雷一鸣猛地睁了眼睛。

眼前是个光明世界，窗帘吊起一半垂了一半，外头天已大亮，晒得屋子里热烘烘的。他大汗淋漓地坐了起来，一颗心还在腔子里怦怦直跳。这几天热极了，他夜里入睡时就只穿了一条短裤，此刻双手抱着膝盖坐住了，他直着眼睛出了会儿神，忽然扭头对着地面啐了口唾沫。

然后闭上眼睛长出了一口气，他哑着嗓子开了口：“雪峰。”

他的声音并不高，然而房门立刻就开了，白雪峰轻手轻脚地走了进来，对着他笑道：“大帅早安。”然后他看见雷督理两鬓的短发都湿漉漉地挑了汗珠子，

便又说道，“这两天可真是热得够呛，夜里都没有凉风。大帅先洗个澡？”

雷一鸣一点头。

白雪峰快步走去浴室放水，在等着蓄水的空当里，又把两条浴巾、一盒香皂、一瓶美国产的浴盐也摆到了浴缸旁的架子上。雷一鸣督理是讲究个人卫生的，讲究到了一定地步，几乎有一点女性化，这当然是拜他的前妻玛丽冯所教。玛丽冯是在欧美长大的摩登女性，最恨不讲卫生的中国男人。年轻时的雷一鸣尽管英俊不凡，但她看他还是个东方式的土包子，所以费了许多的力气和口舌，想要把他调教成个西方式的绅士。雷一鸣在爱情的感召下一心向学，成绩可观，等玛丽冯发现他江山易改，本性难移时，已经是后话了。

这些零活，白雪峰已经有日子没干了，不过终究是做熟了的，如今重捡起来，也不为难。把雷一鸣搀扶进了浴缸里坐下，他挽起袖子，照例是把这位大帅连擦带洗，收拾了一番。雷一鸣微微有点喘——自从从北戴河回来之后，他就一直像要犯旧病似的，不住地咳嗽气喘，然而终究没有病倒，就这么好一阵歹一阵地坚持着。

手上加着小心，白雪峰把他从浴缸中搀出来擦干了身体，然后一边伺候他穿衣服，一边说道：“大帅今天是不是叫林子枫过来了？”

雷一鸣又一点头。

白雪峰控制着自己的眼耳鼻舌心意，用最柔和的声音陪他说闲话：“他早就来了，我让他在前头书房里坐着呢。等大帅吃完了早饭，我再让他过来见您吧！”

雷一鸣这回摇了摇头：“不必，让他过来，我吃我的，不耽误见他。今天有他忙的，再等下去，怕是时间就不够用了。”

白雪峰赔笑答道：“是，那我这就往前头打个电话。”

在餐厅里，雷一鸣见到了林子枫。

林子枫进门时，他捏着一只小瓷勺，正在一勺一勺地吃粥。粥是白粥，熬得稀烂，林子枫看着他，就见他一勺接一勺地舀了稀粥往嘴里送，吃得心不在焉，米汤顺着嘴角往下巴上流。林子枫知道他不是那种没吃相的人，他能在一碗粥吃得这样邈邈，必定是全部心思都放到了别处。

果然，他最后把空碗向旁一推，抄起餐巾擦了擦嘴，开了口：“让你今天赶

早过来，是要交给你一项好差事。”

他把目光射向林子枫了，林子枫便避其锋芒，垂下了头：“大帅有什么好差事给我？”

白雪峰端起空碗，又盛了一碗粥送到了雷一鸣面前。雷一鸣这回不急着吃了，用小瓷勺在那雪白的稀粥里慢慢地搅：“这两年，我的钱都是由她管着的，我是甩手掌柜，家里的钱进了多少出了多少，我向来不闻不问。现在我不能这么干了，这个家，我也不能再让她管了。原来俱乐部那边的账房是由你负责的，你干得不错，我信得过你。现在我家里没人了，你过来管一阵子吧！”

说完这话，他舀起一勺稀粥送进嘴里，随即微微一笑：“这回如你的意了吧？”

林子枫抬头和他对视了一瞬，然后把头又低了下去，对着地面答道：“多谢大帅的信任。”

雷一鸣不再说话了，开始慢条斯理地吃这第二碗粥。吃到一半，他忽然又道：“你现在就到她那里去，该办的交接，都尽早办好。雷家的钱，不许她再管，但她名下有一座金矿，是我送给她的，可以让她留着。”

林子枫答应了一声，见他没了别的吩咐，便告辞离去。餐厅内一时寂静下来，白雪峰见雷一鸣拿起餐巾又要擦嘴，而面前碗里还剩着大半碗粥，便在一旁俯身下来，轻声问道：“大帅就只吃这么一点儿？”

雷一鸣单手握着餐巾，向后仰靠在了椅子上，答非所问：“子枫现在倒是变得厚道了些，我本想他今天听了我的话，还不得冷嘲热讽我几句？”

白雪峰笑道：“他又不傻，大帅这样诚心诚意地待他好，他再怎么刻薄，也不能拿话堵您啊！”

雷一鸣向着白雪峰的方向侧了脸：“他知道我对他好吗？”

“那自然是知道的。”

雷一鸣转向了前方，用餐巾堵住嘴，咳嗽了一声：“知道就好。”

白雪峰依然保持着俯身的姿势，从他这个角度望过去，能看出雷一鸣的面颊是明显瘦削了，筋骨的线条从脖子延伸入了衬衫领口，两道锁骨都支了起来。他有心劝他在这桌上挑爱吃的东西再吃几口，可话到嘴边，怕他嫌烦，犹豫着又没有说。普天之下——白雪峰想——自己也许是最真心实意关心他的人，因为他若是有了个三长两短，自己可给谁当副官长去呢？

紧接着，他直起了腰，心里又想：“老林这回算是美了。”

这时门外走来了一名小副官，停在门口喊了一声“报告”，随即向内进入一步，又打了个立正：“报告大帅，苏秉君连长来了。”

雷一鸣当即答道：“让他进来。”

雷一鸣这些天选拔精锐人马，除了自己的卫队之外，又组建了一支警卫团，团内有个特务连，连长名叫苏秉君，今年不过二十多岁。这位苏连长大踏步地走进餐厅，然后站在餐厅中央，昂首挺胸地先行了个军礼，然后才开了口：“大帅，卑职昨夜得到了张嘉田的消息。”

雷一鸣坐着没动：“说。”

苏秉君答道：“有人昨天在天津看见了他，他身边带了两个人，正在法租界一带活动。”

雷一鸣回头看了白雪峰一眼，随即转向前方嘀咕道：“莫桂臣那个浑蛋，张嘉田都跑到天津卫去了，他还沿着火车道发通缉令呢！”

白雪峰连忙问道：“那要不要告诉莫师长一声，让他停手？”

“不必，让他干，累死他！”

白雪峰忍着笑容低了头，同时听到雷一鸣又发了话：“他既是在天津，那你就赶紧带人到天津去，管它法界英界，照杀不误！真闹出乱子了，我去和那帮洋毛子办交涉！”

苏秉君领命而去，不出半天的工夫，他已经带着他的手下，踏上了天津卫的土地。

可惜他们来晚了一步，因为张嘉田已经结束了这两天的活动，返回了他在法租界的保险箱里。他的保险箱，便是殷凤鸣的公馆。

张嘉田已经在殷公馆住了小半个月，这小半个月的养息让他慢慢恢复了人样。对他而言，骨头没折眼睛没瞎，就不算是重伤。一顿乱棒暴打，还不至于就打废了他。

周身的皮肉伤已经收了口，青肿斑斓的面孔也有了人色，他把自己那一脑袋参差不齐的杂毛齐根剃了，剃得头皮发青，加之瘦得颧骨高耸、面颊凹陷，他忽然有了几分凶相，乍一看上去，竟有些吓人。幸而殷凤鸣是个见多识广的

老江湖，并不怕他，闲来无事了，还敢和他对坐在二楼的露台上，伴着夕阳喝几碗苦茶。

殷凤鸣平日和张嘉田并不是朝夕相处，两人谈是谈得来的，但也算不得有多么深厚的情谊。可殷凤鸣总觉得他和别的朋友不同——他眼看着这青年从个糊里糊涂的半吊子小师长，一步步走上了军务帮办的高位，又眼看着他一失足成千古恨，为了个嫁了人的娘儿们，从一省帮办沦为亡命江湖的通缉犯。此刻看着木桌对面的张嘉田，他就觉得这人变了，不只是模样变了，性情也变了。

慢慢喝光了一壶茶，他思索着说道：“老弟，我看你还是听我一句劝，到关外避个一年半载吧。钱的方面你放心，我来负责。大连、奉天、哈尔滨，你随便挑个地方住一阵子玩一阵子，等风头过了再回来，不是更妥当吗？”

张嘉田扭过头，目光越过街道对面那一排小洋楼的屋脊，直对着天那边的斜阳。晚霞的光芒刺得他微微眯了眼，他端起茶杯喝了一口，然后在那苦味中苦笑了一下。

“五爷，我知道你是好意。”他转向殷凤鸣，“可这个法子对别人行，对我不行。我的来历，你都清楚，我是个没根基的人，军务帮办，我没当多少天，也没混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名声。趁着现在还有人高看我，我得赶紧把旗打起来，要不然等过了这个时候，军界里头就没我的位子了，我再想号召人马干大事，也没人来认我这个字号了。”

说到这里，他停顿了一瞬：“我也知道我一旦离开你五爷的地盘，很可能就是有去无回。我要是没干好，真把性命搭上了，你逢年过节的，千万想着给我烧几张纸，这两年我阔惯了，到了阴间让我受穷，我受不了。”

殷凤鸣听了这话，心里一阵难受，正要板了脸骂他，哪知他说完这话，却是把嘴一咧，嘿嘿嘿地坏笑出了声。

（二）

林子枫站在院门前，先将面前这紧闭着的两扇大门端详了一番。

这是他第一次到这处院子前来，他也知道这院子里先前住了个姨太太，还知道那姨太太跑了之后，叶春好曾把这处院子重新收拾了一番，想要给胜男居住。

然而造化弄人，这院子没能迎来胜男，迎来的却是叶春好自己。想一想，这简直就是人世间的一场讽刺剧。

林子枫想，如果自己没有全家死绝的话，那么现在面对此情此景，就一定要笑出来了。

门旁有站岗的卫兵，都认得这位西装革履的秘书长。依着秘书长的命令，他们打开了门上的大锁。院门敞开来，林子枫向内望去，就见两边房屋的门窗都用木板钉死了，院子中间倒是还摆着一副花架子，架子上下也有几盆花，乱哄哄开得正艳。前方堂屋的房门半开着，房内房外，都是寂静无声。

迈步穿过了院子，他停在门口，抬手一敲房门。

堂屋一侧墙上的蓝布门帘一动，有人走了出来，正是叶春好。他上下打量了她，就见她瘦了，把一件蓝白花的棉布旗衫穿得飘飘荡荡，齐耳微卷的短发梳顺了夹在耳后，她未施脂粉，前额覆着几绺刘海儿，刘海儿盖着右眉上方的一道血痂。人在屋中站住了，她抬头望着林子枫，明显是惊了一下，然而那点惊色一闪而过，她随即稳住了神情，眼望着林子枫，不言也不动。

她沉默，林子枫也沉默。她知道林子枫差一点就是家破人亡，林子枫也知道她已经进了“监狱”“冷宫”。两人围着一个雷一鸣，兜兜转转、明争暗斗了许久，斗到最后，不知怎的，各自一败涂地，可是细论起来，罪魁祸首又似乎并不是对方。

至少，并不只是对方。

最后，还是林子枫先开了口，他不叫她太太，而是对她直呼其名：“叶春好。”

叶春好微微地一点头，他平静，她比他更平静。

林子枫其实曾有过一点忧虑，怕叶春好坐了这些天的“牢”，连憋带吓，会变得歇斯底里，而他向来最恨和泼妇打交道。如今见了她的态度，他轻松了一点，觉得她没有辜负自己方才那有名有姓的一声呼唤。大部分的女人在他眼中，都是一个家庭或者一个男子的附属品，都只是某小姐或者某太太。叶春好原本也只是个雷太太，但在发现她是自己的劲敌之后，林子枫不由自主地开始拿她当个人来看待了。

堂屋里摆着桌椅，他不等她请，直接走进去坐了下来，继续说道：“我来同你办一下交接。”

叶春好回头看他，而他迎着她的目光，似笑非笑：“他总是需要一个人为他

管理财务，不是你，就是我。”

叶春好慢慢垂下眼帘，同时答了一声：“好。”

然后她向着林子枫一转身，说道：“这两年我为大帅做了不少投资，一笔一笔，我也不能记清，总要看看账本，才能交接个明白。”

林子枫依然望着她，仿佛出了神一般。叶春好由他看着，径自走到门旁，也在一把椅子上坐了下来。双手交叠着放到大腿上，她挺直腰背，抬头说道：“秘书长为什么这样一直看着我？是看我这样子可恨，还是看我这样子可怜？”

林子枫答道：“可怜。”

叶春好微微一笑：“这倒是句实话。其实我也有些诧异，我本以为秘书长这一趟大胜而来，总要对我冷嘲热讽几句，才能解恨的。”

林子枫放轻了声音，也是一笑：“大胜谈不上，小胜而已，还不至于让我得意忘形。”

他那受过伤的左面颊依旧是有些麻木，纵然是如愿笑了，笑容也是僵硬诡异。叶春好倒是依然平静的，甚至露出了平日那种慈眉善目的亲切模样：“难不成，秘书长非要等我也送了性命，才肯开怀一笑吗？”

林子枫向前探了探身，越发地轻声细语：“叶春好，你未免太高看你自己了。你死你活，与我何干？”

说到这里，他向后仰靠了回去：“我已经派人去账房取账本了，希望你今天诚实一点，不要和我耍花招。”

账本送来了，在桌子上堆成了高高的两摞。叶春好一五一十地向林子枫做了一番交代，最后告诉他道：“至于那些手续上的变更，法律上怎样操作，我不大懂，秘书长可以去咨询律师。若是需要我签署什么文件，我当然都可以配合。”

说完这话，她抬眼去看对面的林子枫。

林子枫和她保持了相当的距离——她纵是不施脂粉，身上也依然散发着一股脂粉的气味，这气味很淡，似有似无，但足以让林子枫对她避而远之。避而远之，也不是因为这种气味会令他心荡神驰——他从不心荡神驰。

他就只是讨厌这种气味而已，这种气味温暖香甜，像个隐形的活人，并且带有某种黏性。他觉得自己一旦沾染上它了，除非回家沐浴更衣，否则就别想把它甩脱。

手里摆弄着一支康克令牌钢笔，他不理会叶春好，自顾自地检查账目。及至翻过了面前这本账目的最后一页，他才抬起头说道：“天津的那一片房子，被你卖了十八万元整，这笔钱的下落在哪里？”

叶春好答道：“一部分购买了新的房产，现在由一个名叫赵老三的人管理着，按月出租，我一个季度过去收一次账；另一部分拿去投给了金源洋行，金源洋行年初失火，烧成了一片白地，投进去的钱，自然也就有去无回了。”

“那你和金源洋行合作许久，总该有几样金钱往来的票据才对。”

叶春好答道：“金源洋行已经成了白地，洋行的老板也死在了大火里，我认为这笔钱已经是打了水漂，再无回本之可能，所以把票据全部销毁了。”

林子枫和她对视了片刻，末了向下一点头：“好，那么还有三十万……”

不等他把话说完，叶春好已经开了口：“大帅当时说是军饷紧张，拿走了二十万，余下十万，全部用来应付俱乐部的开支了。”

“可是另外还有八万……”

他这话依旧是没问完，因为叶春好立刻给了他答案。他接二连三地逼问她，反倒逼问出了她的精气神。她侃侃而谈，哪一笔钱都有去处，实在不知去向何方的，她索性告诉他“记不清了”。

她说她记不清了，林子枫也不能给她上刑，逼她记清。于是最后合上账本，他手扶桌沿站起身来，呼吸了几口高处的清新空气，说道：“你这也记不清，那也记不清，这让我如何去向大帅交差？”

叶春好端坐着没有动，答道：“秘书长实话实说就是了，大帅若有不满，自会向我问罪，我想，总怪罪不到秘书长的身上。”

林子枫转身侧对了她，摘下眼镜用手帕擦了擦，然后把它重新戴上。视野一清楚，他的脑筋也跟着清楚起来。对着门外的勤务兵一招手，他让他们进来搬走了那两摞账本，然后扫了叶春好一眼，低声问道：“你想见他？”

叶春好仰起脸来，反问道：“我不可以想见他？”

他若有所思地俯视着她，答道：“你可以想，但我不会给你这个机会。”

说完这话，他迈步走了出去。叶春好没听懂他这话的意思，但是也没有起身追问。抬头盯着林子枫的背影，她抬起一只手，摀住了自己的心口。

她的心方才一直在狂跳——她是聪明人，可林子枫也不傻，她知道自己无法天衣无缝地蒙混过关，所以在走投无路之时，干脆耍起了无赖——记不清了。

她相信林子枫不会跑到雷一鸣面前去告状，他对雷家的财政大权垂涎已久，如今终于心愿得偿，一定比自己更怕节外生枝。正好，账里的窟窿，就让他一个人去补吧。

起身踱进了院子里，她抬手挡住了眼前的阳光，远远地往天边望。雷一鸣是什么样的人，她早知道，所以如今虽然落到了这般境地，却也没有天塌地陷之感。她对他的爱情，本身就是末世狂欢。

她什么都知道，所以他可以郎心如铁，她也可以妾意似冰。

她所后悔的只有一件，便是没有早做打算，结果事到如今，身陷囹圄。雷一鸣冷酷起来可以是相当地冷酷，她是领教过的。

她又想起了张嘉田——这人现在是活着还是死了？应该还是活着的，他若是死了，雷一鸣应该会拿这个消息来刺激刺激她，方才林子枫也会露出话风来。

她并不盼望张嘉田来救自己。她和他都禁不住再这样互相救下去了，再这么互相救下去，他们之间，怕是就真要拆分不清了。

（三）

张嘉田回了文县。

殷凤鸣略施手段，把他送出了天津卫。他走的时候，身上只揣了殷凤鸣送他的一千元钱——多了不敢要，怕孤身一人带着巨款上路，会招灾惹祸。叶春好曾让他去那个赵老三家里取三万元钱，他思来想去的，也没敢去。叶春好说这话时，他还不是个通缉犯，赵老三也还是她的兵；可现在的形势已经大变，谁知道那个赵老三还靠不靠得住？

他也不知道叶春好如今怎么样了，只知道雷一鸣一定饶不了她。平白无故地还要打她骂她呢，这回她公然地把自己放走了，他还不活扒了她一层皮去？

别的，他不敢想，他只盼着叶春好能厚着脸皮、硬着头皮活下来。除非他死了，否则他迟早要找她去，只要他和她留着一口气，他俩的故事就不会完。

张嘉田不敢大摇大摆地进文县，在起程离开天津之前，他先以张文馨的姑妈的名义，给文县张家发去了一封电报。张文馨的家庭情况，他是有一点了解的，

在那封电报里，他加了几句暗语进去，足以让张文馨一瞧电文，就知道这封电报话里有话。而那虚话中所藏的实话，张文馨纵是看不懂，张文馨的儿子张宝玉也一定看得懂——张宝玉跟随张嘉田也不是一天两天了，而且还是个聪明小子，张嘉田那点语言的技巧，他早已掌握了个清清楚楚。

于是，这一夜张嘉田到达了文县城外，如愿与张宝玉碰了面。张宝玉见了他，仿佛是很激动，一把就抓住了他的胳膊，用刚刚变声完毕的粗喉咙说道：

“干爹，这么多天没有你的信儿，我和我爹都吓坏了！”

张嘉田笑了：“怕我死了？”

张宝玉是个毛头小子，激动起来便忘了忌讳，心里有什么，嘴里说什么：“可不是怕您死了？您要是死了，我家的主心骨就没了。”

“你不是还有个亲爹嘛！亲爹是团长，官儿也不小了。”

“唉！”张宝玉站在月光下，满脸的红疙瘩都连成了片，表示他这一阵子没少上火，“我爹现在不算正经团长了，那个雷大帅前些天过来了一趟，往我爹那个团里派了好些个军官，原来的几个老人儿全被一撸到底。我爹觑着脸给姓雷的拍了好些马屁，这才保住了团长的位子，可是老人儿都没了，新人他又指挥不动，你说他这团长还当得有什么意思？”

张嘉田听到这里，忽然又问：“通县那边，有什么消息没有？”

“都散了，编成小队往廊坊大营里去了。”

“北京呢？”

“家被抄了，家里的人，一大半都没逃出来，现在死活也不知道。幸好我那两天是在这边家里待着，没往北京去，要不然，我这条性命也悬。”

听到这里，张嘉田忽然微微地变了脸色：“马永坤也让他们抓去了？”

张宝玉立刻摇了摇头：“他没有，他那个后娘死了，他回来奔丧，正好也躲过了一劫。”说完这话，他拉扯了张嘉田上汽车，“干爹，咱们有话回家再说，一会儿过城门的时候，你趴到座位上，别让守城的卫兵从车窗瞧见你。如今在这文县，我们是谁都信不过了。”

张嘉田依言坐到了后排座位上，想到马永坤没死，心里稍稍地得了一点安慰。马永坤虽然永远耷拉着一张沉痛的面孔，但论起办事，他比谁都谨慎细致，偶尔甚至细致到让人怀疑他精神有问题。张嘉田是懂好歹的，现在尤其更要讲求实际，一个马永坤，抵得过十个混吃等死的跟班随从，只要马永坤活着，家里的